

臺南市 111 年全民趣味運動嘉年華-長青組趣味競賽項目

壹、挑夫競速

- 一、比賽時間：111 年 11 月 13 日（星期日）上午 9 時 30 分。
- 二、比賽制度：採計時決賽。
- 三、每單位各組限報名一隊，報名隊數未達 3 隊，不舉行比賽。
- 四、比賽器材：童軍棍(約 150 公分)、竹籃、排球、斗笠（由大會提供）。
- 五、比賽場地：距離 15 公尺。
- 六、一根扁擔比賽規定如下：
 - (一) 比賽運動員 12 人（男、女各 6 人），註冊 14 人（男、女各 7 人）。
 - (二) 比賽方式：
 1. 每隊 12 人成 1 縱隊(6 女在前，6 男在後順序)，每人頭帶斗笠，把排球放在竹籃內(2 個竹籃內各放 1 個球)，用童軍棍挑著 2 個竹籃前進至折返點繞回，通過起點線將比賽用具交接下組，繼續比賽。
 2. 比賽途中若球跳出竹籃外時，請原地撿起球放進竹籃內繼續比賽。
 3. 勝負判定：採計時決賽方式進行，以花最少時間完成比賽之成績排定先後之名次。

貳、飛鏢神射手

- 一、比賽時間：111 年 11 月 13 日（星期日）上午 10 時 10 分。
- 二、比賽制度：採計分決賽。
- 三、每單位各組限報名一隊，報名隊數未達 3 隊，不舉行比賽。
- 四、比賽使用器材：飛鏢、飛鏢架、背板（由大會提供）。
- 五、比賽距離：5 公尺處設準備區，250 公分處設投擲區（投擲距離 250 公分）。
- 六、飛鏢神射手競賽規定如下：
 - (一) 比賽運動員 12 人（男、女各 6 人），註冊 14 人（男、女各 7 人）。
 - (二) 比賽方式：
 1. 每隊 12 人成 1 縱隊(6 女在前，6 男在後順序)，每人投擲 5 個飛鏢；依所投擲區域計算分數，若投擲在交接線，由裁判判定較低的分數。
 2. 每人投擲完畢，回隊伍後面，待裁判計分完畢後，次 1 位迅速就位接續投擲，以此類推。
 3. 鏢盤大圓下緣離地面 130 公分，鏢盤直徑 42 公分，其他各分數欄為：得分 2 分區直徑 37 公分、得分 3 分區直徑 32.5 公分、得分 4 分區直徑 28 公分、得分 5 分區直徑 23.5 公分、得分 6 分區直徑 17 公分、得分 7 分區直徑 15 公分、得分 8 分區直徑 10.5 公分、得分 9 分區直徑 6 公分、得分 10 分紅點區直徑 1 公分(各鏢盤有誤差，以大會鏢盤為主)。
 4. 勝負判定：以計分方式排定名次，同分數時以得高分較多者為勝(依此類推)，若再同分無法判定勝隊時，則以抽籤決定。



上圖為鏢盤



上圖為飛鏢

參、姜太公釣魚

- 一、比賽時間：111 年 11 月 13 日（星期日）上午 10 時 30 分。
- 二、比賽制度：採計時決賽。
- 三、每單位各組限報名一隊，報名隊數未達 3 隊，不舉行比賽。
- 四、比賽使用器材：4 方形塑膠盆、紙魚、釣竿。
- 五、比賽場地：距離 15 公尺。
- 六、姜太公釣魚比賽規定如下：
 - （一）比賽運動員 12 人（男、女各 6 人），註冊 14 人（男、女各 7 人）。
 - （二）比賽方式：
 1. 女 4 人在前，男 4 人在後，每人從起點跑至終點，手持釣竿，用釣線上之磁鐵釣起盆中之紙魚（魚嘴夾長尾夾），將紙魚放在旁邊的桶子內，再放下釣竿，跑回起點交接。
 2. 魚釣離盆後，即可用手抓魚。
 3. 勝負判定：以計時成績判定名次。

肆、飛盤擲準

一、比賽時間：111年11月13日（星期日）上午11時20分

二、比賽制度：採計分決賽。

三、每單位各組限報名一隊，報名隊數未達3隊，不舉行比賽。

四、比賽使用器材：飛盤（由大會提供）。

五、比賽距離：15公尺處設目標處，5公尺處投擲區（投擲距離5公尺）。

六、飛盤擲準比賽規定如下：

（一）比賽運動員12人（男、女各6人），註冊14人（男、女各7人）。

（二）比賽方式：

1. 每隊10人成1縱隊，女6人在前，男6人在後，每人投擲4個飛盤；飛盤每進入小框1個5分，進入大框1個3分，打板未進1個1分，未打板不計分。
2. 每人投擲完畢，跑回隊伍後面，次1位迅速就位接續投擲，依此類推至最後1人。
3. 靶位以離地面50公分放置，靶架為夾板（長240公分×寬120公分×內徑50公分）之靶洞。
4. 每隊須在6分鐘內完成，每超過30秒扣2分；積分相同，以高分多者為勝。
5. 勝負判定：以計分方式排定名次。